

60711 / 20
0000

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周年 学术讨论会



关于“两个基本点”的辩证思考

玄 日 善

中共吉林省延边州委宣传部

1991年7月

论 文 提 要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分别作为我党一贯的政治思想原则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新政策，各有其内在的矛盾、特点和运动规律。从概念的科学含义而言，两者既有相一致的一面，又有区别；从社会实践而言，两者既相适应，又相矛盾。正是两者在统一中的对立和对立中的统一，要求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中，必须坚持两个基本点，用新政策来补充和丰富一贯原则，用一贯原则来指导和约束新政策，使两者相互作用，相得益彰。

从两个基本点各自的作用和当前的国际国内形势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两个基本点中矛盾的主要方面。四项基本原则决定改革开放的性质和方向，为改革开放提供一个稳定的政治环境，指导改革开放的实际进程。“用改革统揽全局”是错误的，能够统揽全局的只能是四项基本原则。

坚持两个基本点，必须继续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和思想僵化。对待资产阶级自由化，应在战略上藐视它，在战术上重视它，把它作为反“和平演变”斗争的重要内容和实际步骤，打一场“持久战”。反对僵化，既要反对原有的僵化观念和体制，又要警惕和反对可能出现的新的僵化。在坚持两个基本点的过程中，还应注意防止和克服各种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东西，达到动机和效果的统一。

关于“两个基本点”的辩证思考

玄 日 善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党的基本路线中的两个基本点。它们围绕并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统一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但是，这种统一如同任何事物的统一一样，是包含着矛盾和对立的统一。而这一点却往往被人们所忽略，甚至有的人不敢承认它。这种情况表明，在一些人的头脑里至今还残存着这样一种思维定式：凡是神圣的东西是不包含矛盾的，或者企图用排除矛盾的方法，要使某物神圣化。这正是黑格尔和列宁曾经批评过的、对待矛盾的“温情态度”。①显然，用这种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对待两个基本点，就不可能全面深刻地认识其丰富的思想内涵，也就不可能正确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对待两个基本点，应当如同对待一切矛盾着的统一体一样，在对立中把握其统一，在统一中把握其对立。这才符合两个基本点本身的辩证法。

—

我们知道，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党长期以来所一贯坚持的，而改革开放却是我们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所制定的新政策。

也许有人要问，在时间上具有先后之分的一贯原则和新政策，怎么能够对立统一呢？从表面上看，它们同人们通常讲对立统一时所举的例子（如：上和下、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等）不一样。但是，有些概念的先后之分，并不等于概念所反映的客观事物本身有什么先后。按照唯物主义观点，客观事物在前，作为认识的一个阶段的概念在后。人们在实践中，对同一个客观事物的不同属性的认识，由于受主客观的局限性和主体认识选择性的影响，往往有先后之分。但是，不能由此而推断同一个客观事物的不同属性本身有什么先后之分。恩格斯说：“我认为，所谓‘社会主义社会’不是一种一成不变的东西，而应当和任何其他社会制度一样，把它看成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列宁又说：“乐于吸取外国的好东西：苏维埃政权+普鲁士的铁路管理制度+美国的技术和托拉斯组织+美国的国民教育等等等等++=总和=社会主义。”^③这说明，改革开放本来就是和社会主义同时存在的，并且同社会主义（进而也是同四项基本原则）内在地具有矛盾性。问题在于过去我们并没认识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与坚持改革开放是对立统一的这一客观事实。但是，“没有认识到”，并不等于“不存在”。现在我们把两个基本点作为对立统一来考察，只不过是在主观形式的认识里，如实地反映客观事物本身的辩证法而已。

实际情况也正是如此。粉碎“四人帮”之后，我们首先遇到的是怎样科学地界定和辩证地对待四项基本原则的具体内涵的问题。因为在过去很长时期里，我们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不同时期这

一原则的具体表现形式混为一谈，乃至把它教条化了。结果，往往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良好愿望下，做出了许多违背四项基本原则的事情。这主要表现在：一是把本来不属于四项基本原则的东西，错误地附加到四项基本原则的名义之下。如把平均主义当做社会主义；把毛泽东同志晚年的个别错误结论，也当做毛泽东思想的科学理论等。二是固守那种在一定条件下是属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正确形式，并起过积极作用，但在改变了的新形势下已失去其存在价值的旧形式，如高度集中统一的经济政治体制等。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不清除对四项基本原则的理解上的僵化观念，是不可能真正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

马克思说：“任何领域的发展不可能不否定自己从前的存在形式。”④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发展四项基本原则是一致的。即一方面要对这一原则采取坚定不移、一以贯之的态度；另一方面又必须不断地给每项原则赋予时代的新内容，其中包括部分地否定具体内涵中的一些“从前的存在形式”。也就是说，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不能变的，而每一原则的具体内涵是可变的。四项基本原则，就是这种变与不变的对立统一。为了解决四项基本原则中的这一内在的矛盾，我们党就提出了改革开放的总方针政策。经过十几年的改革开放，我们现在所要坚持的四项基本原则的具体内涵，比起五十年代、六十年代、七十年代，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变得更为科学、更为丰富，从而更具有生命力和活力。由此可见，实行改革开放的新政策，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四项基本原则这一一贯的

政治思想原则的必然要求。

另一方面，一贯原则又是制定和执行改革开放这一新政策必须遵循的准绳。改革，就是依靠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内在的力量和优越性，来否定和纠正社会主义具体制度上的某些缺陷，使社会主义制度日趋完善和发展。开放，就是依靠我们中华民族已有的历史传统、民族文化和政治优势，对国外的文明成果进行比较、鉴别和选择，吸收和发展对我们有益的东西，以增强我们自力更生的能力。由于改革开放内在地具有这种部分地否定自我、肯定它者的矛盾，所以在实际的改革开放过程中，就容易出现右的错误倾向：把否定社会主义具体制度上的某些缺陷，当做否定社会主义的根本制度；把吸收对我有益的国外文明成果，当做搞“全盘西化”。这种背离改革开放的初始目的和正确方向的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早在改革开放初期就已出现。针对这种情况，1979年3月，邓小平同志把我们党一贯坚持的思想政治原则，概括为“四个坚持”，郑重地提出来，并一再强调四项基本原则对改革开放的指导和保证作用。

应当承认：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这两个概念，就其科学含义而言，具有相互包容的一面。比如，我们在前面引用的恩格斯和列宁关于社会主义的论述表明，坚持改革开放是社会主义（进而也是四项基本原则）应有之义。当我们又说“改革开放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时，就等于说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又是改革开放应有之义。可见，两个基本点之间，确有相一致的方面。但是，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人的概念的每一个差异，都应把它看作是客

观矛盾的反映。”⑤如果两个基本点完全是一致的，那么我们只提出其中的任何一个基本点就够了。否则，从逻辑上看，两个基本点的提出，只能是同义反复。

那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这两个基本点之间，究竟有什么区别呢？前者是社会主义的中国所特有的政治优势，后者反映的是当今世界各国发展的一个普遍规律（不管你已认识与否）；前者是我党的一贯原则，后者是我党的新政策；前者是我们的立国之本，后者是强国之路。各个基本点都具有其内在的矛盾、特点和运动规律。

因此，在具体的社会实践中，两个基本点之间既相适应，又相矛盾。其相矛盾的一面，就是一个基本点中脱离其科学内涵的倾向，同另一个基本点的科学内涵相矛盾。比如，思想僵化对于改革开放，资产阶级自由化对于四项基本原则就是如此。其相适应的一面，就是两个基本点的科学内涵相互具有互补性和渗透性。改革开放赋予四项基本原则以新的内容和活力，四项基本原则指导改革开放。一个基本点中的科学内涵，都在反对、制约和纠正另一个基本点中可能或已经出现的背离其科学内涵的倾向，从而使之保持应有的科学内涵和正确方向。

这样，在党的基本路线里，每一个基本点都针对着对方；每一个基本点都在同对方的关系中，获得了自己的价值和存在的理由。这就是说，有了矛盾和对立，才构成一个统一体；相反，才得以相成。这几年的实践也证明了这一点。在对待两个基本点的问题

上，如果片面地强调一个基本点，而忽视另一个基本点，那么尽管你的主观愿望再好，实际效果却往往（甚至毫无例外地）是事与愿违。所以，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中，我们必须坚持两个基本点，即用新政策来补充和丰富一贯原则，用一贯原则来指导和约束新政策，使两个基本点相互作用，相得益彰。

二

两个基本点作为矛盾着的双方，究竟有没有主次之分？在现实生活中，人们往往是为了强调每一个基本点的重要性，回避对此作出正面回答。须知，即使是矛盾着的双方“同等重要”也有个主次之分。因为“矛盾的主要方面”同价值评价意义上的“重要”，不完全是一回事。人们用“牵牛鼻子”来比喻抓矛盾的主要方面，以带动全局。但是，牛鼻子对牛本身来说，未必是最重要的部位。研究两个基本点中的矛盾的主要方面，只是为了揭示其矛盾运动规律，以便能动地驾驭规律，正确地把握全局。

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全过程和两个基本点各自的作用来看，一般地说，四项基本原则表现为矛盾的主要方面。但是，这种情况并不是固定不变的。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前后的一个时期里，两个基本点之间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是改革开放。在那个时候，如果不进行改革开放，就不可能清除僵化的思想和体制，也不可能正确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社会生产力和民族精神也不可能得到新的解放。正象以后

的历史所表明的那样，改革开放的意义，主要不在于它已经给我们带来了什么实惠，更重要的是它已经结束了我国长期僵化、停滞和封闭的状态，恢复了四项基本原则的本来面貌，并赋予它以丰富的科学内涵，从而给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各个方面注入了新的活力，开辟了中华民族跻身于世界民族之林的广阔道路。

但是，现在的情况比过去有所不同。四项基本原则的科学内涵已基本确立起来了，然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问题，却受到不同程度的干扰和抵制；必须进行改革开放，已成为越来越多的人的共识，但改革开放的进程却遇到了严峻的困难和问题。所有这些问题，单靠改革开放是不可能解决的，必须借助于四项基本原则这一政治优势。因此，现在矛盾的主要方面已经转化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一方。具体一点说：

第一，四项基本原则决定改革开放的性质和方向。改革开放并不是我国特有的现象，也不是社会主义国家的特殊政策，而是包括资本主义国家在内的一个世界性的潮流。改革开放的性质和方向，取决于各国的根本经济政治制度。我国的改革开放，正因为它和四项基本原则相联系着的，所以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取消四项基本原则，是扭转改革开放的正确方向的釜底抽薪之举。因此，我们和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在改革开放观上的根本分歧，就是要不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1989年在我国发生的政治风波，已经证明了这一点。现在，西方敌对势力趁社会主义国家改革开放之际，加紧了“和平演变”的攻势；而东欧一些国家的共产党人却在

改革开放过程中放弃了自己的政治优势，结果不仅以前的改革开放成果丧失殆尽，而且最后上了“和平演变”的轨道。这应该成为我们的前车之鉴。

第二，四项基本原则为改革开放提供一个稳定的政治环境。改革开放的筹划和实施，都需要社会政治的稳定。但是，就从改革开放本身对社会稳定产生的作用来说，具有两重性：一方面，从改革开放的本质含义、基本趋势和最终目的来说，它有利于社会政治的稳定，因为它解决社会基本矛盾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方面和环节，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另一方面，从改革开放的具体措施、实际进程和现实效应来说，又有不利于社会政治稳定的因素，因为它在解决旧矛盾的过程中，又会引发出一些新的矛盾，如触动一些人的既得的或预期的利益，引起人际关系和思想意识的新变化等。尤其是在改革尚未深入，新旧体制并存的时候更为如此。这个时期，由于各种复杂的原因，最容易诱发出机会不等、分配不公、消极腐败等现象。要解决改革开放中可能或已经出现的这些不稳定因素，除了必须进一步深化改革和治理整顿，消除机制上的“空挡”和管理上的“死角”之外，还必须坚定不移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因为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形成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政治核心；只有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才能保障每个人正当的民主权利；只有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才能给大多数人谋利益；只有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才能统一人们的思想。这些都是维护和巩固政治稳定的基本保证。1939年在我国发生的政治风波，与其说是由于经济建设和

改革开放中的失误造成的（当然有这方面的原因），不如说是由于削弱四项基本原则而造成的。可见，改革开放本来就包含着风险，如果削弱或放弃四项基本原则，那就只能加大这个风险，甚至自取灭亡。东欧国家的剧变和苏联的动荡，是个有力的证明。

第三，四项基本原则指导改革开放的实际进程。从归根结底的意义，我们可以说坚持两个基本点都是为了发展社会生产力。但是，这种说法容易掩盖两个基本点同发展生产力之间的深层次的关系。如果把两个基本点作为同一层次的概念来考察的话，四项基本原则表现为目的，改革开放则表现为手段。因为改革开放的直接目的，是为了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而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的目的，才是为了发展社会生产力。换句话说，许多（不是全部）改革开放措施，只有直接或间接地通过作为我国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本质的表现形式的四项基本原则，才能同社会生产力发生联系。所以，在一个时期，选择改革的突破口，或者寻找深化改革的思路等，不仅要从发展社会生产力的需要出发，还必须从有利于维护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要求出发。这就要对准备采取的改革措施，进行多视角的分析、评估和论证，权衡利弊关系，分别轻重缓急，讲究改革的策略，掌握改革的进程，注意改革的节奏，使改革过程尽可能少出现失误和挫折。

过去有这个提法，叫做“用改革统揽全局”。其错误在于它把改革开放本身当成了目的，其结果是为改革而改革，导致改革开放的盲目性和无序性。能够统揽全局的，只能是四项基本原则。应该承

认，过去四项基本原则对改革开放的指导，确有一些不得力的方面。这主要表现在改革的理论落后于改革的实际。人们对“摸着石头过河”之说表示疑义，正是基于这种情况。然而，这在改革初期是难免的。不成熟的理论，来自于不成熟的实践。现在，我们的改革实践比过去丰富了一些，该是认真地总结自己的和别国的经验教训，丰富和发展改革的理论，增强改革开放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和创造性的时候了。

抓矛盾的主要方面，同我们常说的“两手抓”并不矛盾。“两手抓”是为了防止和克服顾此失彼的片面性，而不是不分主次，平均使用力量。实际上，人的两手，无论其力气，还是技巧，都不尽相同。即使象毛泽东同志所要求的那样“弹钢琴”，两手总得有个分工，有个重点，或者弹主旋律，或者弹和音。现在的问题，不是有谁在公开反对“两手抓”，而是有相当多的一些人在“两手抓”的名义下，往往掩盖矛盾的主要方面，甚至“一手抓”，而他抓的“那一手”，抓的却是矛盾的非主要方面。这样，怎能把握全局，全面正确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呢？因此，不应回避研究两个基本点中的矛盾的主要方面这一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

三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就要同一切违背这一原则和政策的错误的政治主张、思想观念和社会舆论进行斗争，这是两个基本点矛盾运动的必然要求。

从坚持和贯彻两个基本点的全过程看，资产阶级自由化和思想僵化仍然是两大障碍。至于在一个时期重点要反对哪一种倾向，应从实际出发，不能先入为主，也不能把它教条化。

从当前和今后一个较长时期来看，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对我们事业的危害更大。这种思潮的产生，在我国有其复杂的社会根源和认识论根源。虽然经过平息动乱和反革命暴乱，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现在有了较大的收敛，但是产生这种思潮的根源并没有消除。况且，这种思潮与西方敌对势力“和平演变”的战略一脉相承，一旦时机成熟，就便遥相呼应，里应外合，卷土重来。所以，不能低估其能量和消极影响，也不能陶醉于我们已经取得的胜利。现在，一方面社会主义运动遇到了严峻的困难和问题，另一方面资本主义却呈现出相对稳定和发展的局面。尽管这些暂时的现象不能改变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和大趋势，但不可否认的事实是：这种反差的确给人们带来了不少疑虑和困惑，给我们的工作造成了一定的困难。所以，对待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如同对待一切反动势力一样，我们应在战略上藐视它，在战术上重视它。既不能对它熟视无睹，掉以轻心，又不能草木皆兵，乱了阵脚；既不能速战速决，又不能“不战而胜”；而必须把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作为反“和平演变”斗争的重要内容和实际步骤，打一场“持久战”，直到夺取最后胜利。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不应掩盖反对僵化。思想意识一经形成，有其自身发展的规律和特点，有一定的情性，因而经常出现思想意识落后于实际的情景。人们往往囿于成见，不能正确地面

对已经变化了的现实，这就是思想僵化。经过粉碎“四人帮”以后的思想解放运动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开放，僵化的思想和体制受到了很大的冲击，适应新形势需要的新观念和新体制开始建立起来。但是，反对僵化的斗争并没有结束。原有僵化的观念和体制还没有彻底清除，新的僵化又可能产生。我们知道，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但是，这种完善既不能一蹴而就，也不能一劳永逸。我们当前的改革，主要是针对集权型的苏联模式。如同苏联模式当初具有历史的必然性，而后又失去其存在的价值一样，当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一些改革措施和政策，将来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也可能变得过时，还需要对它进行改革。这就是对改革的改革，这就是历史发展的否定之否定。而这一过程是无止境的。如果把当前的一些改革措施和政策加以凝固化和神圣化，那就势必导致新的僵化，就会同今后继续坚持两个基本点的实践发生矛盾。在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上，全党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实践取得了十二条共识，这对指导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具有重大意义。但是，我们不能认为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已经达到了尽善尽美的程度。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还需要进一步丰富和发展。所以，必须把反对僵化作为一个长期的任务，继续解放思想，大力提倡创造性思维和勇于进取精神。

为了坚持两个基本点，还必须注意防止和克服各种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东西。有的人为了强调改革开放总方针政策的正确性，或者为了表明自己进行改革开放的主观动机是好的，就对实行改革

开放过程中出现的失误及其后果，采取不承认主义，这是不应该的。改革开放总方针政策的正确性和个人良好的主观愿望，不能完全地保证一个人在具体实践中不犯错误。因为这里有一个如何遵循客观规律，正确地发挥主观能动性的问题。如果把发挥主观能动性理解为可以不顾客观规律，脱离具体实际，搞唯意志论，那就会犯急于求成的错误。这种情况，在过去的经济建设中曾反复出现过，在这次改革开放中也已多次出现，都带来了严重后果。毫无疑义，改革开放的总方针政策是正确的，但是，人们实行改革开放的具体实践则有正确和错误之分。因此，改革开放实际上存在着两种可能性：或者顺利、成功，或者曲折、失败。而一旦出现曲折和失败（哪怕是暂时的），其后果便和当初的主观动机相悖。这时，不能只强调主观动机而无视客观效果。正确的态度应该是把改革开放总方针政策的正确性，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错误区别开来，并对错误进行认真的分析，总结经验教训，避免重犯错误，达到动机和效果的统一。

由于两个基本点各自内部的矛盾性，以及两个基本点之间的矛盾性，所以，两个基本点之间的统一是历史的、具体的、辩证的统一。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过程中，如果坚持这样的统一，我们就能不断地发现真理和发展真理，就能把我们的理论和实践引向新的广度和深度，夺取各项事业的胜利；反之，如果破坏这样的统一，或者把它们的统一看作是超历史的、抽象的、僵化的统一，就会导致象列宁所说的那样：“任何真理，如果把它说得‘过火’……加以夸大，把它运用到实际所能应用的范围以外去，便可以弄到荒谬绝

伦的地步,而且在这种情形下,甚至必然会变成荒谬绝伦的东西。”^⑥这就叫犯错误。所以,坚持两个基本点的过程,充满着矛盾和斗争。在这里,至关重要的是要有勇于坚持真理,敢于修正错误的科学态度。

坚持两个基本点的实践正在发展,对两个基本点的认识有待于深化。推动这一实践和认识向前发展,是全党的任务,也是广大理论工作者的光荣使命。

注释:

①参见《列宁全集》第38卷,第141页。列宁摘引了黑格尔《逻辑学》中的如下一段话:“通常对事物所抱的温情态度,只关心如何使事物不自相矛盾,却常常忘记,这种办法是解决不了矛盾的……”。列宁加的批语是:“这种讽刺真妙!(庸俗之辈)对自然界和历史‘抱温情态度’,就是企图从自然界和历史中清除矛盾和斗争。”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第143页

③《列宁文稿》第3卷,第94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9页

⑤《毛泽东著作选读》上册,第145页

⑥《列宁选集》第4卷,第217页